

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

辽教办〔2017〕21号

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辽宁省第六届 “华育杯”中小学生好作文网络征 集展评活动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：

为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和祖国优秀文化，弘扬真善美，鼓励中小学生用手中的笔讲述身边发生的诚信友善的真人真事，同时，配合全民读书节活动的深入开展，培养中小学生热爱阅读，喜欢写作的习惯，省教育厅定于2017年4月-12月，在全省范围内继续举办辽宁省第六

届“华育杯”中小学生好作文网络征集展评活动，希望各地认真做好此项活动的宣传组织发动工作。

附件：辽宁省第六届“华育杯”中小学生好作文网络征集展评活动方案



辽宁省教育厅义务教育处拟文

2017年4月7日印发

附件

辽宁省第六届“华育杯”中小學生 好作文网络征集展评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宗旨

1.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和祖国优秀文化，鼓励中小學生用手中的笔讲述身边发生的诚信友善的真人真事，反映当代青少年儿童眼中的世界及时代风貌，歌唱主旋律，展现社会生活的和谐之美。

2. 推广“全民阅读”，积极做“全民阅读”的领跑者。在全省中小學生中广泛开展读书活动，培养中小學生热爱阅读，喜欢写作的习惯。

3. 反映义务教育课程改革的鲜活成果，深入贯彻《语文课程标准》的新理念，设计开放的母语学习活动，提升中小學生的语文综合素养，促进语文教学改革向纵深发展。

4. 充分发挥优秀网站和期刊服务读者、服务教育的功能，以“世纪华育教育网”为投稿平台，以《初中生写作》《小学生优秀作文》等刊物为发表展示平台，积极引导中小學生逐步获得媒体素养，激励和培养中小學生热爱和运用祖国语言，鼓励中小學生自主写作、自由表达、有创意地表达，展示青少年儿

童的写作才能和自我风采。同时希望全省各校继续利用好作文大赛提供的网络平台和优秀期刊，将大赛搭建成全省中小學生展示自我的舞台、阅读和作文教学改革成果的展示窗口，不断提高中小學生的阅读能力和写作水平。

二、组织单位

1. 主办单位：辽宁省教育厅
2. 承办单位：辽宁新华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三、参赛对象

辽宁省中小學生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1. 作文主题：本次征文主题要求展现新时代少年风貌，立意积极，抒发真情实感。提倡以小见大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传承中华传统美德；提倡从不同角度反映社会的发展与进步；提倡讲述发生在身边的知礼向善、传递正能量的故事；提倡描绘人与自然和谐相处、凸显家乡之美的作文。

2. 文章体裁：参与征文作品不限体裁。文章要求感情真实，内容具体，语句通顺。提倡写短文，建议初中生作文字数最多不超过 1500 字，小学生作文 500—1000 字。

3. 作品格式：征文一律采用网上投稿，纸质稿件谢绝参加。作品必须录制成 Word 文件，按照模板内容填写。各项内容标注

不全的稿件不予参评。征文作品标准格式（稿件模板），可登录世纪华育教育网查看。

4. 其他事项：参与征文作品每人限投一篇，多投无效。严禁抄袭，文责自负。抄袭作品将被取消参与资格，并将影响教师指导奖和学校集体奖评选。

五、投稿办法

1. 投稿网址：世纪华育教育网（www.sjhy365.com）

2. 具体流程：登录世纪华育教育网——华育活动——教育活动——作文竞赛。选择对应年级组，下载模板，按要求填写。投稿具体操作方法，请登录世纪华育教育网查询。

3. 本次征文活动由学生自己独立投稿，并且一稿一投（一次发送一个文档一篇稿件）。独立投稿确有困难的，可由老师或家长予以必要指导。班级或学校统一发送的邮件将被取消评审资格。

4. 征稿时间：2017年4月28日~9月28日。提前或截止时间后投稿，网络平台不予接收。

六、评选方式

由省内著名作家、教育专家、优秀语文教师、资深编辑等权威人士组成评委会，本着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公认”的原则，对征文作品进行专业评审。所有稿件经初评、复评和终评三次评审才能最终确定奖项。获特等奖的作品，要经过评委会集体审议。在征文期间，稿件随到随评（初评）。评委会将于

2017年12月10日前在世纪华育教育网和辽宁教育网上公布评选结果，同时在《初中生写作》《小学生优秀作文》等刊物上公布特等奖和集体奖获奖名单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1. 征文作品按初一、初二、初三，小学低年组（1~2年级）、中年组（3~4年级）、高年组（5~6年级）分别评选，每组按来稿数量和稿件质量分别评出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和纪念奖若干名（原则上，获奖作品总数不低于征文作品总数的8%）。其中，特等奖的作者发给荣誉证书，奖给精品图书；一等奖的作者发给荣誉证书，奖给图书；二等奖和纪念奖的作者发给荣誉证书。

2. 特等奖、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将获得指导奖，获奖教师发给荣誉证书。

3. 组织300人以上参赛，并有20人以上获奖的学校将获得集体奖。为获奖学校颁发奖牌。

4. 获特等奖、一等奖的作品，将择优在世纪华育教育网和《初中生写作》《小学生优秀作文》等杂志上发表。所有特等奖、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，将于征文活动结束后结集出版。

5. 评审工作结束后，组委会将邀请各地学生和学校获奖代表、教育主管部门领导和新闻媒体召开颁奖大会。

八、相关说明

1. 征文为公益性质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（全部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）。

2. 本次征文活动启事及相关事宜将同时在世纪华育教育网、《初中生写作》《小学生优秀作文》等刊物、微信公众号“辽宁新华育”上发布。有关本次征文的其他信息，请登陆世纪华育教育网、微信公众号“辽宁新华育”查询。

咨询电话：（024）86906918、（024）86891011（投稿技术问题咨询）；（024）23284085（初中组写作问题咨询）；（024）23284264（小学组写作问题咨询）。

3. 主办单位和征文组委会对征文作品享有编辑出版、网上展示等所有权（署名权归作者本人）。

辽宁省第六届 “华育杯” 中小學生
好作文网络征集展评活动组委会

2017年4月7日